

子史精華

第二函
十一冊

子史精華卷五十二

政術部八

賦役

百一鍾

管子桓公曰明日皆朝於太廟之門朝定令於百吏使稅者一一一注百石而取一鍾

訾粟

商子

而稅則上

老弱未傅

史記項羽紀蕭何發關中一一一悉詣

而民平

而傅三年耕有一年儲故二十三年而後役之如淳曰律年二

十三傅之疇官各從其父疇內學之高不滿六尺二寸以下爲

罷癯今老弱未嘗傅者皆發之

史記文帝紀各飭其任

未二十三爲弱過五十六爲老

繇費

史記文帝紀各飭其任

史記武帝紀問者河

少府稍入

史記河渠書河東渠田廢子

盜溢臯陸一一不息

賦役

賦役

一

田既薄越人徙居者習水利故與之而稍少其稅人之於少府

量吏祿度官用

史記平準書孝惠高后時

官賦於民

置復

史記平準書兵革數動民多一及五大夫徵發之士益鮮於是除千夫五大夫爲吏不欲者

山外系

史記平準書貧民大徙皆仰給縣官無以盡贍卜氏持

馬夕繇

錢二十萬予河南守呂給徙民河南上富人助貧人者

籍天子見卜式名識之曰是固前而欲

閭左

史記陳涉世家發

輸其家半助邊乃賜式一十四百人

適戍漁陽九

百人注閭左謂居閭里之左也秦時復除者居閭左今力役凡

在閭左者盡發之也又凡居呂富強爲右貧弱爲左秦役戍多

富者役盡兼取

頭會箕歛

史記張耳陳餘傳北有長城之役南

貧弱者而發之

有五嶺之戍外內騷動百姓罷敝

呂供軍費注服虔曰吏到

踐更

史記吳王濞傳卒

其家人人頭數出穀以箕歛之

輒與平賈注踐更若今

明更行更者也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正卒無常

人皆當迭爲之是爲卒更貧者欲得雇更踐次直者出錢雇之

月二千是爲踐更天下人皆直戍邊三月亦各爲更律所爲繇戍也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月戍又行者

出錢三百入官官

丁男丁女

史記主父偃傳丁男丁女

七科適

史記大宛傳發

給戍者是爲過更

丁男丁女

破甲

轉輸

七科適

宛傳發

天下

及載備給貳師轉車人徒相連屬至燉煌注適音

謫吏有罪一亡命二贅婿三賈人四故有市籍五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六父母有市籍

收事

漢書宣帝紀本始三年郡國傷旱甚者民毋出租賦三輔民就賤者且毋

盡本始四

算事

漢書宣帝紀詔流民還歸者假公田貸種食且勿

典主書

年而止

成帝紀詔日常侍閔前爲大司農中丞數奏昌陵不可成侍中

衛尉長數白宜早止朕曰長言下閔章公卿議者皆合長計首

建至策閔省大費民呂康寧

注閔王閔長

顧山漢書平帝

淳于長也司農中丞主錢穀顧庸故云典主

顧山

紀天下女

徒已論歸家錢月三百注已論者罪已定也令甲女子犯

罪作如徒六月顧山遣歸說呂爲當於山伐木聽使入錢顧工

直故謂

過員

漢書高惠高后文功臣表東茅侯劉告坐

租挈漢

之顧山

過員

事國人免注事謂役使之員數也

租挈書

溝洫志上曰今內史稻田重不與郡同其議減令吏民

大

勉農盡地利平繇行水勿使失時注租挈收田租之約令也

大

家牛車小家擔負

漢書見寬傳遷左內史收租稅時裁濶狹與民相假貸故租多不入後有軍發左內史

呂負租課殿當免民間當免皆恐失之

輸租綱屬不絕課更呂最

綱屬

見上注綱索也言輸者接

連不絕於道若

口錢

漢書貢禹傳禹曰爲古民亡賦算一一起

繩索之相屬也

口錢

武帝民產子三歲則出口錢故民重困宜

令兒七歲去齒乃出口錢年二十乃算天子

穀租彙稅

漢書貢禹傳農

下其議令民產子七歲乃出口錢自此始

夫父子暴露中野不避寒暑梓少把土手足胼胝已奉一又

出——鄉部私求不可勝供注梓音才兀反把音蒲巴反彙禾

稗也金布令甲

漢書蕭望之傳——注金布者令篇名也其上有府庫金錢布帛之事因呂篇名令甲者其篇

甲乙過更

漢書翟方進傳用度不足奏請一切增賦稅城郭墾

之次過更

及園田——算馬牛羊注百人爲卒取一人所贍常

爲之月用二千使

直更

漢書郭解傳解出人皆避有一人獨箕

人直之謂之過更

踞視之解問其姓名乃陰請尉史曰是

人吾所重至踐更時脫之每至——數過吏弗

芻蕘錢

後漢書

求怪之間其故解使脫之箕踞者乃肉袒謝罪

紀初光武爲春陵侯家訟逋租於尤注逋違也春陵侯敞卽光武季父也東觀記曰爲季父故春陵侯詣大司馬府訟地皇元年十二月壬寅前租二萬六千

斛一若千萬按尤嚴尤也更賦後漢書明帝紀赦隴西囚徒減罪一等勿收今年租

調又所發天水三千人亦復是歲一更注三品後漢書秦彭傳

更謂戌卒更相代也賦謂雇更之錢也

起稻田數十頃每於農月親度頃畝分別肥瘠差爲一各立

文簿藏之鄉縣於是姦吏跼蹐無所容詐彭乃上言宜令天下

齊同戶調魏志趙儼傳袁紹舉兵南侵遣使招誘豫州諸郡諸

其制戶調郡多受其命惟陽安郡不動而都尉李通急錄一

戶課晉書武帝紀太康五年任城梁國中山農丁晉書安平獻

中連遭賊寇穀帛不足遣冀州一城夫晉書荀爽傳時將

于屯於上邽秋冬習戰陣春夏修田桑一繕宮城尚書符下

陳畱王使自書投函晉書劉超傳出補句容令推誠於物爲百

出一姓所懷常年賦稅主者常自四出詰評百

姓家貲至超但作大函特別付之使各——家產——民稅宋書

中訖送還縣百姓依實投上課輸所入有踰常年宋書

紀國賦——蓋有恒品往屬戎難昔准見洗畢宋書帝昱紀遣

務先軍實徵課之宜或乖昔准尚書郎到諸州

檢括民戶窮老尤貧者蠲除課調丁壯猶有半役全役宋書王

生業隨宜寬申貲財足以充限者督令——弘傳弘

上言舊制民年十三——十六——當以十三以上能自營私

及公故以充役而體有彊弱不皆稱年且在家自隨力所能堪

不容過苦移之公役動有定科循吏隱恤可無其患庸宰守常

已有勤劇况值苛政豈可稱言乃有務在豐役增進年齒孤遠

貧弱其敝尤深至今依寄無所逃竄求免家人遠討胎孕不育

巧避羅憲實亦由之今四方無事役召之應存乎消息十五至

十六宜為半丁豐役見發倩宋書謝方明傳轉會稽太守前後

十七為全從之征伐每兵運不充悉——士庶事

既寧息皆使還本而屬所刻害或卽以補吏守宰不明與奪乖

舛人事不至必被抑塞方明簡汰精當各慎所宜雖服役十載

亦一朝從理東

上至今稱詠之

吏議宋書顏延之傳務前公稅以

三五丁

宋書孫棘

傳大明五年

單迴

宋書徐豁傳爲始興太守表陳曰郡大田武

發

三皆課米三十斛一戶內隨丁多少悉皆輸米且十三歲兒未

堪田作或是——無相兼通年及應輸便自逃逸既過接蠻俚

去就益易戶口歲減實此之

由謂宜更量課限使得存立

休老役少宋書自序書制——以

爲制苦力不周務

三調齊書武帝紀詔曰凡下

督逋切調齊書

故當粗存優減

王子良傳宋孝武徵求急速以郡縣遲緩始遣臺使白此公役

勞擾太祖踐阼子良陳之曰前臺使——恒聞相望於道

及臣至郡亦復不踈凡此輩使人瞻郭望境便飛下嚴符絳標

寸紙一日數至徵村切里俄刻十催且兩裝之船充擬于緒三

坊寡役呼

徵村切里

見上呼訂

通餘齊書竟陵王子良傳子良

訂萬計

密啓曰本始中郡國大旱

宣帝下詔除民租今聞所在

尚多守宰嚴

故調

見通課

期兼夜課切新稅力尚無從故調於何取給

竟陵王子良傳今農政就興宜

滂民

齊書周顒傳建元初爲山

蒙賑給若

未上許以申原

滂民

陰令縣舊訂以供雜

使顯言之於太守聞喜公子良曰竊見滂民之困困實極矣役

命有常祇應轉竭蹶驅催莫安其所每至滂使發動遭赴常

促輒有租杖被錄稽顙階垂泣涕告哀唯上虞以百戶一滂大

爲優足過此列城不無凋罄宜應有以普救倒懸設流開便則

轉患爲功

滂使

見

百戶一

滂

見通布

梁書武帝紀

口錢宿債勿復收

常調

梁

得之何遠

滂使

見

百戶一

滂

見通布

梁書武帝紀

口錢宿債勿復收

常調

梁

武帝紀普通元年大赦天

登公格

梁書武帝紀詔曰田者荒廢

下尤貧之家勿收

水旱不作無當時文例應追

稅者并作田不

愆負

陳書文帝紀通租宿債

甄被

陳書文帝紀

詔曰日者衆

者並停

愆負

陳書文帝紀

通租宿債

甄被

陳書文帝紀

詔曰日者衆

者並停

愆負

陳書文帝紀

軍進討舟艦輪積權倩民丁師出經時役勞日久

算斂

陳書文帝紀

頃

今氛祲廓清宜有

可蠲復丁身夫妻三年

賦役

五

賦役

五

今氛祲廓清宜有

可蠲復丁身夫妻三年

賦役

五

今氛祲廓清宜有

可蠲復丁身夫妻三年

賦役

五

賦役

五

賦役

五

賦役

五

者寇難仍接課訂陳書宣帝紀詔曰頃年江介繼負相隨崎嶇

繁多課訂歸化不問遠近並蠲課役若輒有即以

搜民陳書宣帝紀自天康元年訖太建元年貨絹陳書宣

論夏調逋餘軍糧祿秩禾入者悉原之帝紀詔

曰太建五年訖七年喚訂陳書宣帝紀詔淮北義人寧戶口歸

通皆悉原之喚訂國者建其本屬舊名置立郡縣即隸

近州賦給田宅望訂陳書後主紀初下使彊蔭兼出如聞

一無所預望訂貧富均起卑弱重樊斯豈振窮扇暍之意

歟是乃下吏租布南史宋武帝紀詔曰彭城桑梓敦本斯隆稅

箕歟之苛也租布宜同豐沛其沛郡下邳各復三十年

布南史宋文帝紀元嘉元年減課僑人租南史宋孝武帝紀孝

荆湘二州今年之半課僑人租建元年始南徐州

逋租南史齊高帝紀藏丁匿口南史齊豫章王巖傳頃小

逋債勿收藏丁匿口大士庶每以小利奉公不

顧所損者大捷籍檢功巧督郵簡小塘役南史王敬則傳遷會

塘凡諸條制實長怨府塘役南史王敬則傳遷會

塘凡諸條制實長怨府塘役南史王敬則傳遷會

海人丁無士庶皆保——敬則以功力有租賤南史陳顯達傳

餘悉許徵爲錢送臺庫以爲便宜上許之租賤拜都督益州刺

史益部山險多不實服大度村獠前刺史不能制顯達遣使責

其獠帥曰兩眼刺史尚不敢調我遂殺其使顯達分部將

吏聲言出獵人貲南史循吏傳序梁武在田知人疾苦及踐

夜往斬之皇極求瘼恤隱元年始去——計丁爲布逼

雇不程魏書高宗紀詔曰內外諸司州鎮守宰侵使兵民終歲

七縑魏書薛虎子傳居邊之民蒙化日淺戎馬之所資計素細

役煩徭魏書盧昶傳——漏戶綸緇魏書食貨志禁網疏濶民

令輸——自後諸逃戶三等九品魏書食貨志顯祖因民貧

占爲細繭羅殺者甚衆富爲租輸————之制

千里內納粟千里外納米上三品戶入京賤物隋書食貨志諸

師中三品入他州要倉下三品入本州蠶陂俚洞霑沐

賦役

六

三化者各隨輕重收

半牀

隋書食貨志舊制未娶者輸一租調

三梟

隋書食貨志娶租送

其以碑國用

臺義租納郡以備水旱墾租皆依省富爲

上梟

十二番

輸遠處中梟輸次遠下梟輸當州倉三年一校焉

隋書

食貨志高祖遷都發山東丁毀造宮室

一牀

隋書食貨志丁男

仍依周制役丁爲

則六番

一牀

隋書食貨志丁男

土調以絹絕麻土以布絹絕以疋加綿三

輸籍定樣

隋書食貨

兩布以端加麻三斤單丁及僕隸各半之

輸籍定樣

志高祖以

人間課輸雖有定分年常徵納除注恒多長吏肆情文帳出沒

復無定簿乃爲

請徧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

人各隨便近五黨三黨共爲

闕左藏院

隋書食貨志開皇十二

一團依樣定戶上下帝從之

闕左藏院

年有司上言庫藏皆滿

帝曰朕既薄賦于人又太輕賜用何得爾也對曰川處常出納

處常入畧計每年賜用至數百萬段曾無減損于是乃更

之構

通懸

北史魏文成紀太安四年詔曰北年以

歲開番

屋以受之

通懸

來雜調減省而所在州郡咸有

歲開番

假

北史魏孝文帝紀太和二十年司州之人十二夫調一吏爲四年更卒

正調

北史魏宣

武帝紀景明二年詔以比年

兩收一巧

北史魏孝武帝紀永熙元年詔今歲租調且

連有軍旅

之外皆蠲罷

明

收庸

北史隋文帝紀開皇三年始令人以二十

折庸

年復舊

收庸

一成丁歲役功不過二十日不役者

北史隋文帝紀開皇十年

橫調

北史魏景穆十二王傳任城王

制人年五十免役

橫調

北史魏景穆十二王傳任城王

百姓每有

恒煩苦之前後收守未能

五調

北史魏景穆十

蠲除澄多所省減

按澄任城王雲之子

外一不煩人任人

綿麻

北史于忠傳忠執朝政欲以惠澤自固

之力不過三日

綿麻

北史于忠傳忠執朝政欲以惠澤自固

兩忠悉

小絹爲調

北史辛紹先傳穆轉汝陽太守遇水澇人饑

以與之

小絹爲調

北史辛紹先傳穆轉汝陽太守遇水澇人饑

穆紹先子

碎役

北史劉延明傳正光三年太保崔光奏曰劉

穆紹先子

碎役

北史劉延明傳正光三年太保崔光奏曰劉

穆紹先子

碎役

北史劉延明傳正光三年太保崔光奏曰劉

淪皂隸不獲收異儒學之士所爲竊歎乞敕尚書推檢所屬甄免一一敦化厲俗於是乎在

依公尺

北史楊津傳爲

華州刺史先是受調絹度尺特長百姓苦之津乃令一一度其輸物尤好者賜以杯酒而出其所輸少劣者爲受之但無酒

以示其恥於是競

官調

見

錢絹兩受

北史房謨傳魏朝以南數州鄉俗絹濫退絹一匹徵

錢三百人庶苦之謨乃表請

絹鄉麻土

北史蘇綽傳財貨之生其均不易紡織

績起于有漸非旬日之間所可造次必須勸課使預營理一一先事織經一一早修紡績先時而備至時而輸

如張弓

北史蘇威傳初威父綽在魏以國用不足爲征稅法頗稱爲重旣而歎曰所爲者正一一非平世法也後之君子誰能弛乎

威聞其言每以爲已任至是奏

京兆兩等

舊唐書代宗紀大厯四年敕一一府稅宜

減賦役務從輕典帝悉從之

分作一一上等每畝稅一斗下等

綱運

舊唐書懿宗紀延資庫使曹確奏戶部每年合

稅六升能耕墾荒地者稅二升

送當使絹錢債欠臣今酌量諸道州府場監院合送戶部錢絹

內分配令勒當下合送延資庫數目令本處別爲一一與戶部

綱同送上都直納延資庫則戶部寬鄉狹鄉舊唐書職官志凡

免有逋懸不至屢年積欠從之州縣界內所部受

山悉足者爲一一充月料舊唐書職官志凡稅天下戶錢以一

不足者爲一一州縣官一一皆分公廨本錢之利

折造舊唐書職官志司農寺丞掌判寺事凡天下租及一籍外

轉運于京都皆闕而納之以供國用以祿百官

剩田舊唐書食貨志開元中宇文融獻策括一一色役僞

濫及逃戶許歸首免五年征賦置攝御史分路檢括隱審

得戶八十餘日三尺舊唐書食貨志凡丁歲役二旬若不役則

萬田亦稱是日三尺舊唐書食貨志一一有事加役者旬有五日

免其調三旬則租調俱免隱課舊唐書楊炎傳初定令式國家

通正役並不過五十日有租賦庸調之法開元中不爲

版籍之書戶部徒以空文總其故實天寶中王鉷爲戶口使以

丁籍且存則丁身焉往是一一而不出耳遂案舊籍計除六年

政術部賦役

之外積徵其家

色役

舊唐書楊炎傳至德後富人多丁者率爲官爲僧以一一免貧人無所入則丁存是

三十年租庸

以蕩爲浮人鄉居

兩稅法

舊唐書楊炎傳炎請作一一戶無主客以見居爲簿人無丁中以貧富

地著者百不四五

爲差行商者在所郡縣稅三十之一居人之稅秋夏兩徵之其

租庸雜徭悉省而丁額不廢出入申報如舊式其田畝之稅夏

稅無過六月秋稅無過十一月德宗善而行之人不土斷而地

著賦不加斂而增入版籍不造而得其虛實貪吏不戒而姦無

所取自是輕重之

促辦應卒

舊唐書劉晏等傳論第五琦一一

權始歸于朝廷

矣

送使畱州

舊唐書裴琰傳先是天下百姓輸賦于州府一曰上供二曰一一建中初定兩稅時貨重

錢輕是後貨輕錢重齊人所出固已倍其初征以其畱州送使

所在長史又降省估使就實估以自封殖而重賦于人及垆爲

相奏請畱州送使物一切令依省估其諸

長功中功短功

唐書百官

州送使額悉變爲上供故江淮稍息肩